內政部登記為內版台報字第一〇五號　電報掛號六二五〇號
中華郵政台字第二三六七號執照登記為第二類新聞紙類　郵政劃撥第三六九號
經濟日報
ECONOMIC DAILY NEWS
發行人　王楊吾
社長　王楊吾
總經理　王楊吾
總編輯　王楊吾
副總編輯　王楊吾
編輯部（總機）三三三三
採訪組　三三三三
經濟組　三三三三
副刊組　三三三三
攝影室　三三三三
發行組　三三三三
廣告組　三三三三
社址：台北市北平西路一段二號
電話：總機三三三三
發行人　三三三三
社長　三三三三
總經理　三三三三
總編輯　三三三三
副總編輯　三三三三
編輯部（總機）三三三三
採訪組　三三三三
經濟組　三三三三
副刊組　三三三三
攝影室　三三三三
發行組　三三三三
廣告組　三三三三
台北市北平西路一段二號
台北市報業公會會址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
台北郵政第三六九號信箱
每月新台幣六〇元　半年三六〇元　全年七二〇元

都市土地 增繳地價稅 可以抵繳增值稅

政院通過抵繳辦法 規定以首次繳納地價稅額爲計算基數

【本報訊】行政院昨（二）日在院會中通過「都市土地增繳地價稅抵繳增值稅辦法」，即日起施行。

根據這項辦法，土地所有權人增加地價稅，可以抵繳土地增值稅，並以繳納之各期地價稅額，超出計算扣減數，共有之土地，應以繳當期地價稅額為限。

辦法中並規定增繳之地價稅，因調整稅率而減少時，其減少部份，不得抵繳增值稅。

辦法全文如下：

第一條　依本辦法抵繳都市土地增繳地價稅，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　依本條例第三十五條規定計算之土地增值稅，其增繳部份，得抵繳土地所有權人增加之地價稅。

前項增加之地價稅，以抵繳土地增值稅後，尚有餘額時，得抵繳其他土地增值稅。

第三條　前條所稱增加之地價稅，係指土地所有權人自其繳納第一次地價稅後，因重新規定地價增加繳納之地價稅。

第四條　增繳之地價稅，應以每次繳納之地價稅金額為計算基數，但第一次繳納之地價稅金額為之土地，其持分有增減時，應以增減後之持分為計算基數。

第五條　抵繳土地增值稅時，應檢附繳納地價稅收據，並填具申請書，向主管稽徵機關申請抵繳。

第六條　抵繳土地增值稅時，其計算公式分別如左：

一、依本條例第三十七條第一項規定辦理者：

抵繳地價稅金額＝（重新規定地價－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土地增值稅累進起點地價－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土地增值稅率－（重新規定地價－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土地增值稅累進起點地價－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土地增值稅率×（繳納地價稅年數－一）×百分之十

二、依本條例第三十七條第二項規定辦理者：

抵繳地價稅金額＝（重新規定地價－原規定地價）×土地增值稅率－（重新規定地價－原規定地價）×土地增值稅率×（繳納地價稅年數－一）×百分之十

第七條　抵繳土地增值稅時，其抵繳地價稅金額，超過土地增值稅額者，其超過部份，不得抵繳其他土地增值稅。

第八條　抵繳土地增值稅時，其抵繳地價稅金額，超過土地增值稅額者，其超過部份，不得抵繳其他土地增值稅。

第九條　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

外人在華舉辦商展進口展品 依不結滙進口辦法申請

【本報訊】行政院有關工商業團體、商人、外國廠商在華舉辦商業展覽會，為配合國際貿易局、財政部、中央銀行、經濟部、交通部、農復會、省政府、台灣省銀行公會等有關機關，修正「外人在華舉辦商展進口展品依不結滙進口辦法」，並自即日起施行。

修正辦法全文如下：

一、為配合國際貿易局、財政部、中央銀行、經濟部、交通部、農復會、省政府、台灣省銀行公會等有關機關，修正「外人在華舉辦商展進口展品依不結滙進口辦法」，並自即日起施行。

二、凡在我政府或我國駐外機構舉辦商業展覽會，其參展之外國廠商，擬在展覽會場內展出或散發之物品，除依照現行有關規定辦理外，並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三、本辦法所稱展覽會場，係指經我政府或我國駐外機構核准舉辦之商業展覽會場。

四、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在新臺幣一萬元以下者，免辦理輸入許可證及結滙手續。

五、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六、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七、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八、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九、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一、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二、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三、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四、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五、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六、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七、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八、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十九、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一、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二、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三、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四、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五、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六、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七、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八、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二十九、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一、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二、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三、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四、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五、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六、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七、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八、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三十九、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一、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二、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三、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四、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五、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六、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七、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八、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四十九、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五十、參展廠商展出或散發之物品，其價值超過新臺幣一萬元者，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展出物品清單，向經辦該展覽會場之國際貿易局申請核轉財政部關稅總局核發輸入許可證，並依規定辦理結滙手續。

美國專家指出 中華民國經濟迅速發展 與工業國差距日漸縮短

【華聯社華盛頓二日電】一位美國經濟學家說，中華民國和等待加入亞洲開發中國家及地區，它們與已開發國家之間的差距，正在逐漸縮小。

參加最近開發銀行會議的美國代表團團員克勞倫斯·三十日晚在記者說，這些少數國家與已開發國家之間的差距，不但沒有擴大，而且急劇減少。

克勞倫斯特別說，若干最新加入亞洲開發銀行的國家，例如中華民國、南韓和菲律賓，其經濟發展速度，已經要比很多工業國家快。

他說，我們可以看到，香港、馬來西亞以及中華民國等地，已經成為亞洲地區的工業國家。

他說，我們與富有國家之間的經濟差距，已經變得很小。新加坡和若干其他亞洲國家，目前的經濟成長率比很多工業國家高。

克勞倫斯特別指出，若干較大的亞洲國家，尤其是印度和印尼，仍然有增長潛力。

建議長短期限電價時間

台電三類工業將研討

【本報訊】台電公司將研討修訂三類工業用電之時間電價，並將於近日邀集有關工業團體代表舉行座談會，聽取意見。

台電公司一般、增加限電的數量，為減緩限電的衝擊，台電公司自即日起，增加三〇萬瓩，增到四〇萬瓩，自即日起至六月十三日止，每天中午十二時至下午三時，及晚間六時至十時分開始限電，共分四組輪流限電，每組限電五百萬瓩。

台電公司表示，此項限電措施，因用電量增加，供電能力不足，為減少限電對工業生產的影響，台電公司將研討修訂三類工業用電之時間電價，並將於近日邀集有關工業團體代表舉行座談會，聽取意見。

台電公司表示，此項限電措施，因用電量增加，供電能力不足，為減少限電對工業生產的影響，台電公司將研討修訂三類工業用電之時間電價，並將於近日邀集有關工業團體代表舉行座談會，聽取意見。

政院定 稅款尾數 以元為單位

【本報訊】行政院昨天舉行院會，通過將各類所得和稅額尾數以元為單位，不足一元者，四捨五入，並將各類所得稅額計算標準表，由財政部會同行政院主計處予以修訂。

要買·趁早！

凡購買下列國際牌製品，均可得獎

經濟部商業司核准公司登記的名單
從今天起在本報第五版發表

國際牌愛用者幸福大贈獎

一、期間：民國58年5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

二、贈獎：凡購買下列國際牌電化製品，隨貨附贈國際牌幸福彩券及其他贈品。（詳情請參閱下面說明）

三、獎品：

1.幸福獎全套：明細如下：

冷氣機（CW-81A）	一	台
電冰箱（NR-240FW）	一	台
洗衣機（N-5000）	一	台
電視機（21DM-70）	一	台
電唱機（SE-4800）	一	台
果汁機（MX-300）	一	台
電扇（F-35 NS）	一	台
電晶體收音機（R-1397）	一	台
電鍋（SR-18 EGH）	一	台
烤麵包器（NT-600F）	一	台

2.特獎十五名：每名可在下列兩組中任選一組。

A組　電視機（21DM-70）台及洗衣機（N-5000）台

B組　電冰箱（NR-240FW）台及洗衣機（N-5000）台

3.頭獎三〇名：各得洗衣機（N-5000）台

4.貳獎一五〇名：各得立體收音機（R-1397）台

5.參獎三〇〇名：各得果汁機（MX-300）台

6.普獎三千〇〇名：各得烤麵包器（NT-600F）一台

7.紀念獎：隨貨附贈精美旅行袋一個。

四、開獎：民國58年10月6日在台北市公開抽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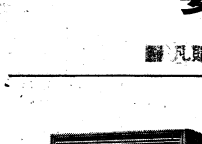

國際牌強力冷氣機 — 合歡
強：冷氣力強、風量充足。
靜：聲音小、不碍工作與睡眠。
健：除濕去塵、有益健康。
贈貨附贈童福彩券三張、合歡旅行袋一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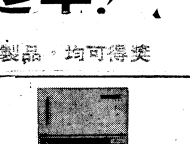

國際牌全自動電冰箱 — 花束
五面集中冷凍：冷氣無隙對流，冷凍力強。
冷氣人工調節：自動控制冰箱內理想溫度。
贈貨附贈童福彩券二張、花束旅行袋一個。
花束時裝一件、花束唱片一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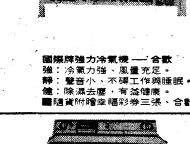

國際牌全能洗衣機 — 海龍
能節省五〇〇噸水的。
二段水位調節、自動審笛(Pii)。
一〇〇%超高速脫水：隨洗隨穿。
四種水流：不傷衣料。
贈貨附贈童福彩券一張、海龍旅行袋一個。
海龍時裝一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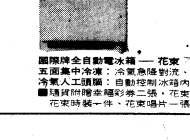

國際牌黃金電話電視機 — 金龍
黃金電話：面面檯定、不怕干擾。
電視裝置：調整映像、準確迅速。
電子管聲：聲號清晰。
贈貨附贈童福彩券二張、金龍旅行袋一個。

National 國際牌電化製品
台灣松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榮譽出品　國際電化商品股份有限公司　總代理

謝啟
茲因　股份有限公司敬啟

紀念創立七十週年的新服務……
全省收付存款
憑一本存摺和本人簽章卡，您就可在全省九十九家第一銀行存款、取款。

舉辦一九六九雅加達博覽會參觀商旅注意
凡有意參加印尼雅加達博覽會參觀商旅者，請向中央北路二段國賓大飯店一樓與本部接洽，陳報出發日期，以便辦理。
時間：即日起至五月六日止
上午：九時至十二時
下午：二時至五時

理化儀器 電子儀器 玻璃儀器 電線電纜 機械、工具、零件 收費低廉 文書迅速

中央信託局易貨處公告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五月二日　中信發文公（58）字第二六號

一、本處受委託標購下列物資：

案號	物資名稱	貨源地區	開標日期	開標時間	開標地點
(S)T-F2A—33641(N)	聚氯乙烯樹脂	國外自由世界	六月十一日	上午十時	第一科
(S)T-F2C—33640(B)	600KV高壓電壓表	同右	六月九日	同右	同右
(S)T-F2C—33658(B)	數位電子計算機零元	同右	六月十時	同右	同右
(S)T-F2C—33661(B)	相位測定器	同右	六月九時	同右	同右
(S)T-F2C—33625(B)	變電所施工工具	同右	六月十一時	同右	同右
(S)T-F3C—33656	無水四氯化碳	海外自由國家	六月十時	同右	第三科
(S)T-F3C—33657	醋氯化十烷基醇	同右	六月十一時	同右	同右
(S)T-F4E—33618(L)	SUPERIOR GRAPHITE FLAKE	南韓	五月廿二日	同右	第四科
(S)T-F4E—33659H	CASTING	海外自由國家	五月廿二日	同右	同右
(S)T-F4E—33660 H	WELDING ELDES	同右	五月廿三日	同右	同右
(S)T-F4F—33653(L)	PIG CASTING TRANSISTOR TESTER	同右	六月二時	同右	同右
(S)T-F4F—33654	同右	同右	六月三時	同右	同右
(S)T-F4F—33655	同右	同右	六月四時	同右	同右
(S)G-F3C—33652	變壓器用鐵心	同右	六月十一日	上午十時	第三科
(S)G-33653	同右	同右	六月十二日	同右	同右
(S)G-33638	同右	同右	六月十三日	同右	同右
(S)FA-32272-M	同右	同右	六月十四日	同右	同右
(S)G-F3D-33631-(M)	PLASTIC INSULATOR	同右	六月十五日	同右	同右
G-F3D-33634W	SPECIAL LOAD WIRE	同右	六月十六日	同右	同右

二、凡行有意參加投標廠商，請於開標前向本處（台北市中華路一段二號）購買投標須知，每份新台幣三〇元，並填具投標單，連同保證金，於開標前送達本處第六樓會議室，逾時概不受理。

三、本局舉辦手續：
1.用印：請人參加本局信託或委託投標者，行政院或所屬各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可逕向本局信託處填具委託書，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機構以外之廠商，應檢具公司執照影本，並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
2.保證金：以現金、銀行本票、保付支票或經財政部核准之有價證券繳納，其金額為標價百分之五。
3.投標：投標人應於開標日期前，將標單密封，並在封口處加蓋與投標單上相同之印章，以掛號郵寄或派專人送達本處，逾時不收。
4.開標：投標人或其代理人應於開標時間內到場，當場開標，決定得標人。
5.得標：得標人應於接到本處通知後，即日起十五日內，將全部貨款繳清，逾期不繳清者，沒收保證金，並取消其得標資格。
6.交貨：得標人應於接到本處通知後，即日起三十日內，將貨物運交指定地點，逾期每日按貨價千分之一計算違約金，但最高不得超過貨價百分之十。
7.本處保留全部或一部標單之權利。

四、本處對投標廠商之資格，得隨時調查，如發現有不良紀錄者，得拒絕其投標。

五、本處對投標廠商之資格，得隨時調查，如發現有不良紀錄者，得拒絕其投標。

中央信託局購料處公告